

证券代码：835801

证券简称：博大光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廖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需求，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变更内容为公司住所变更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02）。

变更章程第五条：原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52 幢 5 层 501-1（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现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 18 号院 5 号楼 10 层 10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